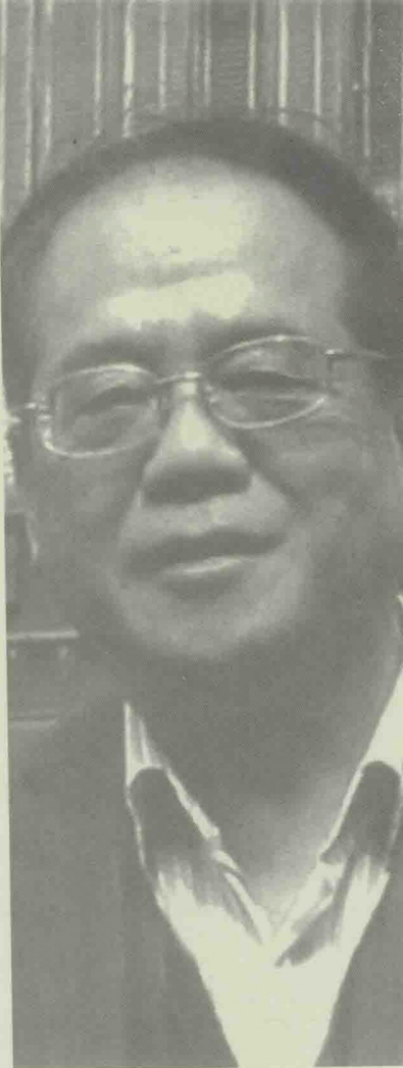




刘耆龄

口述历史

刘耆龄口述
马长林撰稿



ORAL HISTORY

上海市文史研究馆
口述历史丛书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刘耆龄 口述历史

刘耆龄口述
马长林撰稿



ORAL HISTORY

上海市文史研究馆
口述历史丛书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刘耄龄口述历史 / 刘耄龄口述; 马长林撰稿. —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16.1

(上海市文史研究馆口述历史丛书)

ISBN 978-7-5458-1197-1

I. ① 刘… II. ① 刘… ② 马… III. ① 刘耄龄—回忆录 IV. ① K8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67019 号

责任编辑 顾 佳

技术编辑 丁 多

装帧设计 郦书径

刘耄龄口述历史 (上海市文史研究馆口述历史丛书)

刘耄龄 口述 马长林 撰稿

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 刷 江阴金马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40×965 mm 1/16
印 张 13.25
字 数 160 000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58-1197-1/K.210
定 价 45.00 元

刘 奎 龄



刘奎龄，其曾祖父刘秉璋官至清政府四川总督，在 1885 年中法战争期间浙江巡抚任上曾组织浙东守军两次击退法国侵略舰队，取得镇海之战胜利。其祖父刘晦之是民国年间银行家、大收藏家，“小校经阁”主人，新中国建立后将所藏甲骨、古书、青铜器等珍品捐献给国家。刘奎龄 1959 年毕业于北京航空学院（现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后长期在上海第二工业大学任教，是第八届上海市政协委员，上海市文史研究馆馆员。他传承家风，喜爱收藏，多年来已形成景泰蓝、珠山八友、朝珠、鼻烟壶、漆器、鸟食缸、瓷器象棋、玉器等藏品系列，出版《和乐堂·景泰蓝藏品鉴赏》、《和乐堂·珠山八友藏品鉴赏》等著作，曾获上海收藏协会颁发的“海派收藏成就奖”荣誉证书。

编 撰 说 明

上海市文史研究馆成立于1953年6月，首任馆长张元济先生由毛泽东主席提名，时任上海市市长陈毅亲聘。建馆六十余年来，上海市文史研究馆由历任市长共延聘近1200名馆员。馆员专业遍及文化历史、金石书画、新闻出版、教育学术、戏剧电影、传统医学、传统体育等多个领域，多以深邃造诣、杰出成就和一定的社会影响，成为专业翘楚乃至具有代表性的知名之士。他们在人生和事业道路上所经历蕴积的波澜起伏、经验见识和丰富阅历，是具有多重价值的宝贵的人文历史资源。

为了充分发掘文史馆馆员群体所特有的珍贵而丰厚的人文历史资源，保存历史记忆，记录时代风云，推动口述历史研究工作，上海市文史研究馆于2013年7月正式成立上海市文史研究馆口述历史研究中心。著名历史学家、上海市文史研究馆馆员姜义华和熊月之先生联袂担任中心主任。中心成立后，即聘请沪上学有专长的十位文史学者担任特聘研究员，启动上海市文史研究馆口述历史丛书（以下简称丛书）编撰项目。为了保证丛书的整体质量，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后，确定以下编撰原则：

一、丛书主要以上海市文史研究馆馆员、同时适当选取符合要求的馆外人士为访谈对象（即口述者）。

二、丛书恪守口述历史征集途径和开展过程的规范性。凡列选书目，概由口述历史研究中心先根据相关原则选取访谈对象。征得同意后，由口述历史研究中心约聘的撰稿人拟定采访提纲，经中心审议和口述者认同后付诸实施。访谈结束后，由撰稿人在文字笔录对比录音、影像的基础上整理成文，最终由口述者本人修订定稿。

三、丛书注重口述历史区别于一般“自传”或“回忆录”的独特性。访谈范围涉及口述者家世、经历、事业、交往、见闻等多个方面,尤其重视本人在场或参与之所历、所见、所闻、所传、所思,具有历史价值却缺乏文字资料的内容。

四、丛书本着客观的态度保存口述者的记忆。由于认识水平和记忆偏差,其内容可能与事实有出入。撰稿人应对口述中出现的人、地、物名及时、空、事件等进行必要的核对,尽量减少常识性错误,必要时可加以注释论证,亦可视具体情况在正文后面附录口述者活动年表等相关资料。

五、丛书在整理成稿并交付出版时,除了部分内容因涉及敏感暂不公开,或不得已而有所技术处理外,应努力保持资料原貌,切忌依据主观价值标准任意删除或更改,以此体现对口述者、对口述历史的尊重,同时也给口述资料的使用者保留可供继续解读和分析考证的空间。

六、丛书按照以图辅文、以图证史的原则向口述者征集和选用图片,包括照片、书信、手稿、字画、实物摄影等各种形式的图像资料,基本要求是:图片题材应该与口述内容直接关联,图片质量应该达到刊用水准,图片说明应该以新闻报道原则来撰述,时间、地点、人物、主题,基本齐全。

我们热忱希望丛书的编撰出版能拓展史料搜集的范围,能丰富读者对历史的认知,也衷心希望大家对我们编撰工作中存在的疏漏或差错,不吝批评指正,以利于口述历史的健康发展。

上海市文史研究馆

2015年6月

目 录

编撰说明 1

第一章 童年和青少年时的经历 1

一、父母亲的不幸婚姻 1

二、大宅院里的五等公民 7

三、小学和初中生活 9

四、抗战胜利前后 13

五、上海解放前后 16

第二章 大学生活和踏上社会 21

一、曲折的大学生活 21

二、一辈子从事教育 28

第三章 成家以后	35
一、家庭生活	35
二、三次调房七次搬家	38
三、对子女的教育	43
第四章 难忘师友情	63
一、班主任王良誉	63
二、亲如兄弟	65
第五章 我的堂兄弟和本家	71
一、创业有成的刘永龄	71
二、航空动力专家刘松龄	77
三、“不觅封侯但觅书”的刘国瑞	78
第六章 我的收藏经历	85
一、从小玩意儿收起——鸟食缸、象棋和砚滴	85
二、对珠山八友的酷爱	91
三、精美的景泰蓝	98
四、传统艺术宝库中的璀璨明珠——漆器	103
五、小巧精致的鼻烟壶	108
六、记录清代服饰佩戴制度的朝珠	112
七、广泛的收藏兴趣	115

八、意外的发现 …… 121

九、我的收藏之道 …… 124

附录 …… 135

一、刘秉璋的仕途生涯 …… 135

二、刘晦之的大收藏 …… 151

三、周扶九的传奇人生 …… 172

刘耄龄年表 …… 195

后记 …… 198

第一章 童年和青少年时的经历

我出身的家庭在清末民初是一个望族。我曾祖父刘秉璋进士出身，同李鸿章既是师生又是亲友，长期任清朝督抚一级官员，最高做过四川总督。我祖父曾任中国实业银行总经理，一段时间很有钱，在上海专门建造了一所豪宅，称其为“小校经阁”，现在还是上海市政府确定的近代上海历史保护建筑。我父亲受过很好的教育，圣约翰大学毕业后工作待遇不错，所以家里经济条件很好。但是因为父母亲不和谐的婚姻以及我父亲早逝，我虽然生活在这样一个名门望族的大家庭里，但我童年和青少年时期的生活并不像人们想象中那样快乐。

一、父母亲的不幸婚姻

我祖父在三十岁前一直没有儿子，接连生了五个女儿，他心里很急，结婚十二年还没有儿子，因此他生第六个女儿时就取名叫她“满姐”，意思是满了，你不要再来女孩了。后来，1908年，农历十一月十五日，他果然添了一个儿子，就是我父亲。此时我祖父已经三十岁了，在那个年代也可以说是中年得子，因此对这个儿子非常溺爱，他的待遇大大超过其他子女，要什么就给他什么。我祖父后来有八个儿子，唯独对他最偏心，所以一些亲戚跟我说，在八兄弟当中，我父亲的气质同其他兄弟完全不一样。因为我父亲他出生时我祖父刚过三十岁，事业上开始进入发达时期。父母的偏爱加上家庭优裕的经济环境，使我父亲身上形成了一点贵族的气质，他出手大方，对人热心，有正义感，对父母很孝顺，读书也非常用功，非常讲究仪表，特别爱清洁，但比较任性，脾气很大。

我一个堂姐刘德曾曾跟我讲起这么件事情。她说有一次我父亲去看她的父亲，看见他们正在打乒乓，但不是在一个正规的乒乓桌上打，而是在一个吃饭的桌子上打，我父亲讲这样怎么行，我送一个乒乓球台子给你。一个星期后，永安公司就派人送来了一个全新的乒乓球桌。从这件事情可以看出我父亲出手确实是很大方的。我的很多亲戚经常讲起，比如在西餐馆或者咖啡馆，只要碰到我父亲在那里喝咖啡吃西餐的话，总是他来付账的。

我父亲有正义感，爱打抱不平。他虽然生活在晚清遗老的家庭，但政治上接受了孙中山三民主义思想，有时候他不免同我祖父为各自的信仰进行辩论，他认为孙中山讲的那一套是对的，而我祖父跟他说孙中山就是革我们的命。因为我祖父他是清朝官二代，孙中山是要推翻清朝政府，所以我祖父当然不希望我父亲走孙中山的道路，去参加革命。八个儿子中也只有我父亲敢跟我祖父辩论，其他人都不敢。

因为我祖父在十八岁就结婚了，所以在我父亲二十岁时，当时他在圣约翰大学读三年级，家里就考虑他的婚姻问题了，物色媒人作介绍。为我父亲作媒的人有两个，一个姓高，我们都叫她高师傅，她的母亲原来在刘家做裁缝，后来她母亲死了，因为家境不好，所有她母亲办丧事用的钱，包括买棺材和落葬的墓地什么的，全由我祖父出了。她母亲丧事办好后，高师傅给我祖父磕了头，后来经别人介绍到周扶九家做佣人，那时刘家、周家离开不远。高师傅到周家后，很得主人即我外祖母的欣赏和重用，外婆嫁女儿，首饰、保险箱都是叫她陪同去拿的。另一个媒人叫胡大鼻子，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叫她胡大鼻子。两个人介绍的这桩婚姻最后成功了。

过去有句老话说：不做媒人不做保，半夜敲门不心跳。保人不是好做的，因为如果他担保的人欠债不还，债主就要找担保人算账。做媒呢，如果她介绍的人后来不和离异，也会招来双方的白眼和怨恨。后来我父亲跟我母亲经常吵架，有时候我父亲就把媒人找来大骂一顿，说就是你们做的媒，搞得我现在不得安宁。那个高师傅因为很得我外祖母的信任，在佣人中被另眼看待，她终身未嫁，信奉佛教，后来用我外祖母送给她的钱，加上她自

己的积蓄，在松江建了一个尼姑庵。她领养了一个儿子，可能是她弟弟还是哥哥的小孩，后来这个养子娶了个媳妇也不错，他们养了一个儿子，叫高龄松，在国家安全部门工作，已经退休了，现在高龄松的儿子和女儿也已经结婚了。我和他们一直有联系，高龄松儿子结婚时我还去参加了婚礼。这是后话。

像我父亲这样家庭出身的人，攀亲当然要门当户对，双方都要考虑。我外祖母那边，她的兄弟姐妹中，除了她是嫁给商人，其他人都是做官的后代。我祖父1927年时是中国实业银行上海分行总经理，是清代翰林出身抗法名将四川总督刘秉璋之子，在社会上有相当名望。双方对了八字后，大概觉得还可以吧，就定了下来。我估计当时双方就觉得攀了这门亲之后，两家的社会地位都会得到提高。

我母亲1904年出生，比我父亲大四岁。她二十四岁才结婚，在当时来说应该讲相当晚了。来提亲的人也很多，当时她的曾祖父周扶九估计相当于全国首富，所以非常宝贝这个长曾孙女，父母也非常疼爱，舍不得把她嫁出去，而要找到一个门当户对的也不容易，因此一拖就拖到二十四岁。

因为是长子成婚，刘家十分重视。我听我母亲讲，当时结婚住的这个房间，是刘家最大的一个房间，大概有四十五平方米，为什么要这么大呢？因为女方家里有实力，成套陪嫁的家具要摆放，当时的家具是向最有名的家具商毛全泰定做的。一般人家女儿结婚，陪嫁的家具要把这四十五平方米的房间摆满，不是件容易的事，娘家没有实力显然是难以做到的。这个还不算，首饰都是最高级的。当时卖首饰最有名的商家在北京，叫铁宝亭，是全国做珠宝生意的权威，他那里的很多首饰都是清朝一些破产的、生活困难的王爷他们拿出来卖给他的。我听说当时我母亲的陪嫁花了三十万元。当然刘家为这门婚事花费的钱也不少，在我祖父他八个儿子中，结婚花钱最多的是我父亲，当时光到女方家请新娘子开门一项，就花了八千元。

但是两个大户人家的子女，结婚后的生活并不美满。我父亲因为从小娇生惯养，长辈太溺爱的缘故，脾气比较大。我母亲呢，因为她的曾祖父

是清末民初的首富，而且她的父母在大家庭里是掌权的，所以对她也是非常宠爱。我母亲受的教育跟我父亲受的教育完全不一样。我父亲进的是教会学校，所谓的洋学堂，而我母亲从小则是请私塾老师到家里来教，两个人所受的教育和家庭背景完全不同。而且年龄上我母亲比我父亲大四岁。一般来说，婚姻双方总是女方比男方年轻，这样女方能够从男方那里得到爱护。这个年龄上的逆差，也多少影响了我父母亲的婚姻生活。

结婚时我父亲在圣约翰大学还没毕业，经常住在学校里，因此凡是我父亲在学校住宿时，我外祖母就让她第四个女儿，即最小的女儿来陪我妈。

1929年我父亲从圣约翰大学毕业了，毕业后他在恒顺信托公司当经理。1931年我父母亲从刘家大院搬出来，搬到爱文义路胡同路（今北京西路铜仁路）去住了。这个房子是租的，每月租金二百银元，是三开间的洋房，很高级，房子有三层，估计有六百平方米，每层楼都有大卫生。房子所在的这条弄堂就是我外祖母家住的“觉园”，我外祖母家在觉园（今北京西路1400弄）3号，我父亲住觉园20号。

我母亲头胎生了个男孩，小名叫大福子，生下来我祖父非常高兴。生的时候难产，据说要开刀（剖腹），我外祖母比较守旧，她一想到开肚子还了得，赶紧去了医院，一到那里塞了很多钱给开电梯的，上去了跟医生讲最好不要开刀，最后我母亲不开刀终于生下了第一个儿子。

在觉园20号这栋房子里出生了我们兄弟六个（前两个后来夭折了）。当时一起住在这栋房子里面的还有：一个烧菜的厨师，一个汽车夫，照顾孩子的奶妈和佣人，我母亲一个贴身佣人，还有一个打杂的，总共至少七八个人，当时电话、冰箱、汽车什么都有。

结婚后因为两个人都是娇生惯养，性格差异太大，于是生活中经常产生矛盾。我感觉到我母亲受她老太爷即曾祖父遗传因子的影响极大。她绝对是个千金小姐，从小在家里被当作“宝贝”。现在看来，大多数人成家，男方比女方总要大个一两岁，或者同年，倒过来的很少。我父母亲他们有很多矛盾，就是因为第一，年龄倒过来了，第二，家庭教育背景差异太大，

第三，两个人都是娇生惯养，而且性格差异太大。譬如说要请个客，我父亲总是要到最好的、花钱最多的饭店，我母亲呢，则是越省越好，最好不请，这样就产生了矛盾。

举个例子，1934年他们到北京去玩，我父亲顺便请我妈的表兄弟姐妹吃饭，就是我妈六姑母的小孩子以及二舅梅光远的子女，我父亲选了到最好的饭店，点最好的菜，我妈本来就有点舍不得，但我父亲感觉似乎还不够，还加菜，所以吃饭的时候我父母之间就不开心了。饭后两人为这事赌气，我父亲就扔下母亲自己跑到天津去了。

在小孩子衣着方面两人意见也不一致，因为我母亲比较节省，我们几个小孩子穿的衣服都很一般，父亲看了不满意，就把几个孩子带到永安公司，把身上穿的衣服脱下来，全部换上永安公司的高级衣服。他给小孩子买的玩具有整整一个房间，我印象最深的，是德国造的玩具有轨火车，非常高级，很逼真，一个火车头后面拖了3节车厢，德国人的机械造得非常好，开起来速度很快，那个火车我们小时候玩得很开心。

有一次，父亲的一个朋友给我父亲打来电话，碰巧他不在，接电话的是下面的一个佣人，就回复对方说这里是小周公馆，有什么事吗。后来那个朋友就问我父亲：你的这个公馆怎么变成小周公馆了？这一问父亲的这个自尊心就受到了影响，他回到家里不问缘由，就把那个接电话的人叫来，给了他两记耳光。有时候两人一吵架，我妈就回娘家，因为娘家离得很近，就在旁边，一开始我父亲还去接，吵得次数多了就不去接了。

有时候我父亲和我母亲吵架后，一气之下也跑到外面去，住最好的宾馆，一个叫沧州饭店的宾馆。我叔叔给我讲，你父亲在外面，别人给他介绍女朋友，他绝对不会搞的，因为他有洁癖。据说有一次父亲同母亲吵架后住到外面，一个朋友给他介绍了一个交际花，洗了三次澡他都不要，叫她出去。后来，佣人怎么讲呢，她讲你们过的这个日子比神仙还要舒服，住得这么豪华，汽车等什么都有。后面一句话是这样讲的，她说，神仙不吃不喝，你们有吃有喝，还吵，吵什么？

1935年8月，我父亲去美国留学，当时出国留学在社会上看来也是一件大事情，有社会团体专门为这批出国留学学生举行了欢送仪式。当年8月18日的《申报》作了详细报道，新闻的标题是：本报等二十九团体昨日欢送出洋学生。其中说到前来参加欢送仪式的代表来宾学生有四百余人，上海市市长吴铁城、美国驻上海领事柯林文到场发表演说，学生有代表答问、演讲，奏演鼓乐，气氛热烈。当时这批留学生的名字、上哪个大学和专业，报上都登了。我父亲去的是哥伦比亚大学，学的是教育专业。那时我父亲已经有四个孩子，最小的就是1935年出生的。据说他到了国外也很会花钱，因为习惯了，一年的费用一万银元，相当于当时大学教授三年的工资。他连剃胡子自己也不剃，要到理发店请外国人剃，用的东西都是买最好的。1936年底父亲回国了。回来后分居了一段时间就同我母亲离婚了。

父母亲离婚后我们姐弟三人就跟着父亲过，住在祖父家。我父亲在1939年因心脏病去世。父亲去世后不久，伤寒流行，住在我祖父家的我十六叔的长子刘锡龄、十九叔的长子刘彭龄、我和我弟弟刘富龄，四个小孩都染上了伤寒。我记得很清楚那时专门来我家看病的私人医生是当时上海小儿科的名医周钧长，尽管是名医，他也没有办法，他医治的四个病人死了三个，说明这个病很可怕。当时我们生病时我祖父就打电话给我母亲，她过来看我们，我祖父希望我母亲把我们带走，因为在大家庭里没人照顾，但是不知道什么原因她来看我们后不肯把我们带回去。后来我弟弟就在这场疾病中死了，我当时年幼，弟弟后来怎么葬的、葬在什么地方，我都搞不清楚。

我父母原来有六个孩子，老大老二早就死了，剩下四个，他们离婚时我和我姐姐刘万龄、弟弟刘富龄跟我父亲住，只有我哥哥刘耄龄跟我母亲住，为此我对我母亲有些看法，她曾经遗弃了我们。但是仔细想想，她当时的婚姻是奉父母之命，而离婚我父亲方面的责任大些，因此她也是当时婚姻制度的牺牲品。后来我母亲没有再嫁，一个人守寡一辈子，不容易，所以我对我母亲总的来说还是正面的评价比较多。

二、大宅院里的五等公民

我父亲去世后，除了老大被母亲带去，我们姐弟三个住在我祖父家里。我父亲兄弟八人，其中有四人离了婚，离婚后孩子都交给祖父，住在新闻路大宅院里，因此从1939年至1951年，在新闻路小校经阁，包括父母没有离婚的小孩，我们这一辈小孩先后居住的有二十几个人，像刘耆龄、刘永龄、刘松龄、刘万龄、刘梅龄、刘恩龄、刘荣龄、刘笃龄、刘颐龄、刘妙龄、刘成龄、刘稀龄、刘桂龄、刘杏龄、刘椿龄、刘富龄、刘彭龄、刘兆龄、刘延龄、刘嘉龄、刘恒龄、刘久龄等，这里面最大的是1931年出生，最小的1949年出生。当时这些小孩都处于天真烂漫的童年，平时大家在一起玩，应该是无忧无虑的，但是实际上因为父母亲在不在身边等原因，实际生活中差别很大，无形中分为几等。我因为父母离婚，而且父亲在离婚后不久又去世了，所以各方面的条件排下来，算得上是“五等”公民。

第一等，就是父母全在，身边有人照顾，无疑是待遇最好的，像刘恩龄、刘荣龄等。第二等，稍微差点，比如父亲出国留学了，父母亲离婚了，但是尽管如此，还有他嫡亲的祖母在身边照顾。我一个堂弟刘松龄，他算得上是典型的“二等公民”。

刘松龄1933年出生，1934年父母离婚了。他父亲也是圣约翰大学毕业的，后来到美国留学，读商科硕士学位。当时刘松龄一岁多，就由他祖母抚养，带在身边，跟祖母睡一个房间，祖母对他十分爱护，不仅在生活上无微不至地关心，在学习上从小学一年级起，每天晚上都要检查他的功课，功课要求严格到什么程度？历史、地理上课的内容都要背，每天要看他练字，练大小楷，练字还要看他的姿势，写得不好要挨骂挨打。对他的眼睛也很重视，在床上绝对不许看书，做课时坐的姿势要端正，所以他的眼睛保护得很好，没有近视眼。我们住的地方有一个大的花园，他跟我在一起玩的时间最多，但时间一长他祖母就会让佣人把他叫上去，不许他玩的时间太长。

第三等，也是父母离婚，母亲走了，但父亲还在，而且不仅父亲在，母亲走的时候比较细心，就是在没离婚的时候带孩子的那个保姆跟到刘家来了，因此身边也有人关心和照顾，他原先所有的玩具都一起带来，这位保姆带他们就像对自己的子女一样。像刘永龄、刘梅龄就属于这第三等。

第四等，我有一个叔叔他身体残疾，没工作，没工作当然经济条件差了，但是他的孩子刘嘉龄不管怎样与父母都同住在一起，比我要好。

我跟我姐姐还有我弟弟三个人，则是这个大家庭里众多小孩中最末一等。因为父亲死了，母亲也不管。我母亲的脾气很怪，她不喜欢小孩子，所以她从来没主动打个电话叫我们去，或者问候问候什么的，只是逢年过节时我祖父叫佣人带我们去外祖母家时我们才见到我母亲，平时我们都是由佣人带的，没有最嫡亲的人来照顾，所以我们小时候根本不知道有母爱，这种境遇，一定程度上对我后来性格的形成产生很大的影响。

我们“五等公民”平时的待遇，第一是学习没人管，你做功课也好，不做也好，都没人来管你。第二，你顽皮的话，佣人就去向长辈告状，这时既没有人保护你，你也没有申诉的地方。有一次我的一个叔叔听了佣人的告状，不问青红皂白就把我打了一顿，打得不轻啊。这位叔叔从来不关心爱护我们，他教其他堂兄弟学英语，就没有我的份。第三，个人卫生和健康没人管。比如发育时应该吃得好一点，但平时我每天一杯豆浆都没有，早点多是稀饭、豆腐渣、咸菜酱菜等。有一次我肚子饿了，只好让我堂兄刘松龄到他祖母房间去拿一点饼干之类的点心给我。平时很少有人给我买件衣服，或者是陪我到公园里面去玩，或者去看一场电影。我记得我从小学到初中，一直到1951年，长辈从来没有带我到外面馆子去吃过饭。唯一的一次，是我另外一个堂兄，他母亲是我妈的嫡亲表妹，他母亲经常到学校去看他，有一次他母亲去看他，因为她同他爸离婚了，故带她的子女在西菜馆吃了顿饭，顺便把我也带去了，我记得是在大来饭店。这是唯一的一次。

因为没有人盯着，小孩子不可能有学习的自觉性，所以我小学时学习成绩很不好。平时新衣服也很少。记得小学一年级时，有一次我在操场上玩，